

表式P12—01

中海油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安全评价中心
报告信息公开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中海油（天津）油田化工有限公司南港化工厂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		
	项目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南港工业区泰汇道 6 号		
	项目所属行业	专用化学品制造	评价类型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
	项目简介	中海油(天津)油田化工有限公司南港化工厂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主要为中国海洋石油所属各油田提供油田生产助剂。厂区主要建设有 4 条油田化学品生产线(破乳剂生产线、高温生产线、复配生产线、清水剂生产线)，年产 4.36 万吨油田化学品。 经辨识，厂区重大危险源场所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包括火灾爆炸、容器爆炸、中毒窒息和低温冻伤，其他危险有害因素有触电、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车辆伤害、高处坠落、噪声振动和高/低温危害等。		
评价机构及项目组情况	评价机构	中海油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机构资质证书号	APJ-(津)-016	资质有效期至	2030. 3. 13
	项目组组长	刘阳	1500000000200782	安全
	项目组成员	赵家程	1800000000100014	电气
		郭凤鑫	1100000000201305	化工工艺
		赵阳	201810033120000462	化工机械
		余爱生	1100000000302030	电气
	技术负责人	李洁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杨洋
评价现场	报告编制人	刘阳、赵家程、郭凤鑫、赵阳、余爱生、孙蔚然	报告审核人	曹颖
	现场勘验人员	刘阳、赵家程、李洁、孙蔚然		
评价结论	现场勘验时间	2025. 3-5	现场勘验图像	
	依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11)第 40 号公布，(2015)第 79 号修改）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辨识及分级，中海油(天津)油田化工有限公司南港化工厂破乳剂车间构成四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环氧乙烷罐区及环氧丙烷罐区分别构成三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报告签发	报告签发人	李洁	签发时间	2025 年 5 月 27 日